

四川文轩职业学院文件

川文职院〔2016〕49号

四川文轩职业学院 关于做好2016年下半年四川省 大学英语二、三级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院(部)、处(室、委)、中心:

根据四川省考试院《关于2016年下半年四川省大学英语二、三级考试工作的通知》(川教考院〔2016〕169号)的文件精神,我院将分别于2016年11月26日举行大学英语三级考试,11月28日—12月2日举行大学英语二级考试。为进一步加强考试考务工作的管理,确保考试公平公正地顺利进行,真实、有效地检测我院英语教学效果,现将我院大学英语二、三级考试考务的具体工作安排如下,请各部门认真准备并严格遵照执行。

一、考试领导小组

组 长: 李亚非

副组长：庞 浩、陈戈止、郎松亭、朱映吾、陈小庆

成 员：张 杳、周红中、文红中、谯经强、魏克义

邹从可、李绍贵、甘云平、李双李、杨天文

张 毅、代海峰

主 考：陈戈止

副主考：陈小庆、郎松亭、周红中

领导小组下设：

(一) 考务办公室

主 任：陈小庆

成 员：李双李、甘云平、张 毅、杨天文

(二) 考风考纪督查组

组 长：郎松亭

副组长：谯经强、魏克义、邹从可

成 员：各辅导教师

(三) 考场联络组

组 长：周红中

成 员：张 毅、杨天文

(四) 安全保卫组

组 长：李绍贵

成 员：李 奎、任星宇：负责三级考试五教考点的秩序和安全。

张 毅、郭德忠：负责三级考试六教考点的秩序和安全。

(五) 纪律监察组: 文红中

(六) 校外巡视组: 甘云平、代海峰

(七) 考场布置检查、试卷分发回收组

第一组 (五教大厅) 组长: 蒋显燕

成 员: 蒋显燕 (负责三级考试 1—11 考场)

李云兰 (负责三级考试 12—22 考场)

刘大利 (负责三级考试 23—33 考场)

冉 毅 (负责三级考试 34—44 考场)

第二组 (六教大厅) 组长: 吴 静

成 员: 李大兵 (负责三级考试 45—55 考场)

吴 静 (负责三级考试 56—67 考场)

(八) 三级考试听力播放组

组 长: 周红中

成 员: 赵春文

(九) 试卷保密组

组 长: 杨天文

成 员: 冉毅、张明飞 (负责试卷的接、送和保管)

(十) 英语二级考试组

组 长: 周红中

成 员: 甘云平、杨天文、蒋显艳、吴静 (负责考务)

吕翔 (负责领取试卷、二级考试计算机管理及相

关技术处理)

二、考试时间及方式

(一) 大学英语二级考试

考试时间：2016年11月28日—2016年12月2日（详见附件：大学英语二级考试安排表）

考试方式：学生在计算机上完成考试，考试结束提交试卷后即显示考生成绩

(二) 大学英语三级考试

考试时间：2016年11月26日下午14:00—16:10

考试方式：闭卷笔试。

三、考场布置

(一) 二级考试安排在第五教学楼五楼的四个计算机机房，考生单人单机，计算机应配备耳机用于听力测试，电脑桌上粘贴座位号，门上张贴有本场次考生姓名和准考证号等信息的门贴。

(二) 三级考试第1—44考场安排在第五教学楼，45—67考场安排在第六教学楼(详见三级考试安排表)，考场布置要求如下：

1. 考场准备：凡设了考场教室的各班辅导员，组织学生将安排为考场的本班教室调配30张桌子和31把椅子(多余桌椅整齐摆放教室后面)，并做好清洁卫生。教室应干净整洁，学生的书籍和学习用具不准放在考场，课桌内要清空。30套桌椅呈7788四列摆放，靠门口一侧为7。考场准备工作于11月25日下午4点前完成，并保证考室前后门打开。

2. 考场布置：每个考场两位监考员负责布置考场。考生座号

从前门口一侧呈 W 形贴起，统一贴在桌子的靠过道的角上。门贴贴在教室前门左侧门上。考试期间，前后门都要打开。务必于 11 月 25 日下午 5 点前将考场布置完毕。

3. 考场检查：由各考场负责人于下午 5 点开始检查，不合格责令整改，并于 11 月 25 日下午 5 点半将考场检查情况和整改情况汇报到考务办公室。

四、准考证的发放

11 月 21 日—11 月 23 日发放二、三级考试准考证，请以班为单位在办公楼 4-11 继续教育（发展）与培训中心领取。

五、试卷保密和考生考纪教育工作

（一）试卷属“绝密”级文件，从事考务工作的相关人员要切实做好试题的保密工作。一旦泄密，将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二）各班辅导教师要提前组织学生学习附件 2《考生守则》，教育考生端正考风，严肃考纪。让考生明白遵纪光荣，违纪可耻，做到诚信参考。考生一旦违纪，其信息将被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数据库。

（三）组织教师们认真学习《监考员工作守则》，以严肃、认真、负责的态度做好本次考试的各项工作。

（四）考前准备会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下午 15 点在办公楼 307 室召开，考务工作（考务培训）会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下午 15 点 10 分在综合楼阶梯教室召开。

- 附件：
1. 《大学英语二级考试安排表》
 2. 《大学英语三级考试安排表》
 3. 《考生守则》
 4. 《监考员工作守则》
 5. 《二级考试监考员须知》
 6. 《三级考试监考员须知》
 7. 《四川省大学英语三级考试试卷登记表》
 8. 《二级考试意外事故处理预案》

四川文轩职业学院
2016年11月15日

抄 送：四川文轩职业学院董事会。

学院办公室

2016年11月15日印发

附件 1

四川省大学英语二级考试(3185)安排表

考试时间	考场序号	考场位置	备注
2016 年 11 月 28 日 12:40-14:40	1	五教 5-1	
	2	五教 5-5	
	3	五教 5-12	
	4	五教 5-16	
2016 年 11 月 28 日 16:40-18:40	5	五教 5-1	
	6	五教 5-5	
	7	五教 5-12	
	8	五教 5-16	
2016 年 11 月 28 日 19:00-21:00	9	五教 5-1	
	10	五教 5-5	
	11	五教 5-12	
	12	五教 5-16	
2016 年 11 月 29 日 12:40-14:40	13	五教 5-1	
	14	五教 5-5	
	15	五教 5-12	
	16	五教 5-16	
2016 年 11 月 29 日 16:40-18:40	17	五教 5-1	
	18	五教 5-5	
	19	五教 5-12	
	20	五教 5-16	
2016 年 11 月 29 日 19:00-21:00	21	五教 5-1	
	22	五教 5-5	
	23	五教 5-12	
	24	五教 5-16	

2016年11月30日 12:40-14:40	25	五教5-1	
	26	五教5-5	
	27	五教5-12	
	28	五教5-16	
2016年11月30日 16:40-18:40	29	五教5-1	
	30	五教5-5	
	31	五教5-12	
	32	五教5-16	
2016年11月30日 19:00-21:00	33	五教5-1	
	34	五教5-5	
	35	五教5-12	
	36	五教5-16	
2016年12月1日 12:40-14:40	37	五教5-1	
	38	五教5-5	
	39	五教5-12	
	40	五教5-16	
2016年12月1日 16:40-18:40	41	五教5-1	
	42	五教5-5	
	43	五教5-12	
	44	五教5-16	
2016年12月1日 19:00-21:00	45	五教5-1	
	46	五教5-5	
	47	五教5-12	
	48	五教5-16	
2016年12月2日 15:30-17:30	49	五教5-1	
	50	五教5-5	
	51	五教5-12	
	52	五教5-16	

附件 2

2016 年秋季大学英语三级考试安排表

考试时间：2016 年 11 月 26 日 14:00--16:10			
考场号	考试地点	监考员甲	监考员乙
第 1 考场	5 教 102	谢焕钢	陈远海
第 2 考场	5 教 103	余东	高璇
第 3 考场	5 教 104	余琳	闫瑞远
第 4 考场	5 教 106	喻赛萱	胡静
第 5 考场	5 教 108	袁姜红	贾平
第 6 考场	5 教 109	袁颖	李蔓
第 7 考场	5 教 112	岳彩晨	宋峰
第 8 考场	5 教 113	张丽娟	王显梅
第 9 考场	5 教 114	张莲	肖玲
第 10 考场	5 教 115	张璐	徐玮
第 11 考场	5 教 202	张荣丽	杨艳
第 12 考场	5 教 215	张锐	张智飞
第 13 考场	5 教 216	张姝	郑禄娟
第 14 考场	5 教 203	张廷	郑小娟
第 15 考场	5 教 303	徐则立	曹林
第 16 考场	5 教 306	张治海	陈霁蕾
第 17 考场	5 教 307	张孜	陈美燕
第 18 考场	5 教 316	周德斌	陈萌
第 19 考场	5 教 317	曹玥	陈琪浩
第 20 考场	5 教 318	陈佳	陈晓燕
第 21 考场	5 教 319	陈清	陈尧
第 22 考场	5 教 204	程兴瑞	陈弋戈
第 23 考场	5 教 205	代梓莹	陈勇
第 24 考场	5 教 401	邓均	邓蝶
第 25 考场	5 教 403	薛淑新	龚思颖
第 26 考场	5 教 405	龚雪莉	贡小龙
第 27 考场	5 教 406	何金	何远红
第 28 考场	5 教 407	杨洋	黄颖
第 29 考场	5 教 408	应洁	黄永莲
第 30 考场	5 教 409	杨昆	吕敬文
第 31 考场	5 教 410	黄晓钰	李梦洁
第 32 考场	5 教 411	戢伟	李小平
第 33 考场	5 教 412	蒋秋荣	李肖险
第 34 考场	5 教 416	金丽莉	李星玥

第 35 考场	5 教 417	赖扬	梁弢
第 36 考场	5 教 418	杨斌	刘果
第 37 考场	5 教 419	黎德清	刘艳秋
第 38 考场	5 教 206	黎生茂	刘悦
第 39 考场	5 教 207	黎仕勇	潘虹
第 40 考场	5 教 208	李军	彭文斌
第 41 考场	5 教 212	李礼	秦俊钦
第 42 考场	5 教 213	李文杰	邱婷
第 43 考场	5 教 214	李亚君	任静
第 44 考场	5 教 219	李洋	唐庆
第 45 考场	6 教 104	李玉香	唐绍席
第 46 考场	6 教 105	李中	李淳阳
第 47 考场	6 教 106	廖宏	吴潮龙
第 48 考场	6 教 107	刘力恒	吴建伟
第 49 考场	6 教 201	吕翔	吴瑶
第 50 考场	6 教 206	马芹	伍元勤
第 51 考场	6 教 207	赵麒闰	肖任红
第 52 考场	6 教 208	缪勇	刘翀
第 53 考场	6 教 209	潘健	徐鸿
第 54 考场	6 教 301	向阳	罗婷
第 55 考场	6 教 303	任舒麟	杨春花
第 56 考场	6 教 304	阮秋玲	杨凡
第 57 考场	6 教 306	宋大龙	杨娜
第 58 考场	6 教 307	覃慧	杨益苹
第 59 考场	6 教 308	田玥	杨永中
第 60 考场	6 教 309	王彬宇	姚龙轩
第 61 考场	6 教 403	王敏	易琴
第 62 考场	6 教 404	王玥	袁梦迪
第 63 考场	6 教 501	卫强勇	袁莎莎
第 64 考场	6 教 503	魏福生	曾华
第 65 考场	6 教 504	吴冰	赵彩宏
第 66 考场	6 教 506	吴韵	何海军
第 67 考场	6 教 507	伍杨	赵林

附件 3

考生守则

一、考试开始前 30 分钟考生凭准考证、学生证或有效身份证件（身份证等）进入规定考场对号入座，并将证件放在考桌左上角，以便监考员查验。然后在监考员的指导下认真填涂答题卡和试卷登记表。考试开始指令发出后，考生才能开始答卷。

二、严禁考生携带各种通讯工具进入考场。除携带必要的文具外，不准携带其它物品（如：手机、书籍、资料、笔记本以及具有收录、储存、记忆功能的电子工具等）。已携带入场的应按要求在指定位置存放。考试期间一旦发现，一律按作弊处理。三级考试听力部分学生自备调频耳机，调频 78.0MH，考试当天 10 点至 11 点自测耳机收音效果。

三、三级考试 14:00 考试开始后，考生停止进入考场，考试结束方可交卷。二级考试开考 60 分钟后考生方可交卷离开考场。考生交卷后应立即退场，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交谈，不得再返回考场续考。

四、考生领到试卷后，应清点试卷是否齐全，检查试卷有无缺损、错印等情况，若发现试卷差错应举手向监考人员报告。

五、考生答卷前，在试卷密封线内填写指定内容（如姓名、学校代码、准考证号等）。凡漏写或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试卷一律按零分处理。

六、考生答卷时只允许用黑、蓝色钢笔或圆珠笔书写。特殊要求的科目（如使用答题卡）按具体要求执行。

七、考生不得询问试题题意，若发现试题字迹模糊或试题有误，可举手向监考员询问，不准询问其他考生。

八、考生必须服从监考人员的监督管理。不准交头接耳，左顾右盼，传递物品，打手势，做暗号；不准擅自借用其他考生文具；不准偷看、抄袭他人答卷或允许他人抄袭自己的答卷；严禁夹带；严禁换卷、替考，以及其他违纪、舞弊行为。

九、在考试期间原则上不允许上厕所，若遇特殊情况，须由工作人员陪同出入考场。

十、考试结束指令发出后，考生立即停止答卷，将答卷（答题卡）反扣在桌面上，等监考员清点完试卷后按要求退离考场。严禁将试卷和答卷（答题卡）带出考场。

十一、对于违纪、作弊考试按照《四川文轩职业学院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的规定，根据情节轻重分别处以记过、记大过或留校察看之处分，并记入大学生诚信档案。

附件 4

监考员工作守则

一、监考人员于开考前 40 分钟到考务办公室领取试卷、录音机、磁带、考场情况记录表和试卷登记表。

二、监考人员进入考场后，应关闭通信工具，不得吸烟、看报、聊天等。

三、考前 10 分钟向考生宣读考生守则。检查考生是否对号入座，督促考生将书籍、笔记等与考试的有关的资料交到讲台。

四、严格把握时间，发卷、收卷、播放听力，不得提前或延后。

五、开考前，当面向考生开启试卷。

六、严格监督考生的违纪行为，凡发生交头接耳，偷抄书本，偷看他人的试卷和传递答案的考生，立即没收其试卷，并将违纪情况填入“考场情况登记表”内。

七、监考员应将考场违纪行为立即报考场主考，由考场主考做出处理决定，考试结束后即公布处分结果。

八、如监考员发现试卷份数不够或考题有误，立即通知巡视员，由巡视员请示考场主考处理。

九、监考人员不得向考生解答或提示疑难，一经发现，取消其监考资格。

十、监考过程中，监考员前站后坐，监考员不得擅离职守，需要暂离考室时必须由巡视员替代后方可离开考室。

十一、考生交卷时，检查试卷上是否有考生的姓名、准考证号等。然后将试卷按考生准考证号由小到大的顺序收齐并整理好。

十二、考试结束后，监考人员将试卷、录音机、磁带、考场情况记录表和试卷登记表交回考务办公室。

附件 5

四川省大学英语二级考试（机考）监考人员须知

一、监考人员（除点名人员）应提前 30 分钟进入考场。考生进入考场后，应向考生宣读考场规则和注意事项。

二、考试开始前，要认真检查考生证件，查准考证、身份证，严防代考，并监督考生独立完成考试。

三、考试期间如出现机器故障，或出现异常情况导致考生不能完成考试，应及时报告主考，及时排除故障，并负责维持好考场秩序。待故障排除后，考生可用原考号登录继续考试。系统已将考生在故障发生前所做的题和时间记录在服务器内。

四、考试期间，监考人员要认真履行职责，确保考场秩序正常。不得擅离职守，不得在考场内吸烟、阅读书报和闲谈，严禁在计算机上调阅试题。

五、考试过程中，监考人员不得向考生解释与试题有关的内容。

六、考试结束前 15 分钟，应提醒考生注意。考试结束时间一到，应通知考生立即停止答题，用服务器强制所有考生交卷，结束该堂考试，考生全部离开考场。

七、考生离开后，仔细清理考场，使每台计算机回到考试前的状态。对考场的地面和课桌进行检查，不得留有任何纸张。如在同一计算机上进行下一场考试，必须将计算机重启一次，否则可能会发生考生提交困难的问题。

八、待考场各批次考试全部结束后，应填好考场记录表，与有关材料一起上交主考。

九、每场考试结束后，应将考场封闭。

附件 6

四川省大学英语三级考试监考须知

请监考人员在考试开始前将下面方框内的内容抄写在黑板上

- | | |
|--------|---------------------------|
| 13: 30 | 考生入场 |
| 13: 50 | 发放试卷一及答题卡 |
| 14: 00 | 考试正式开始 |
| 14: 40 | 收试卷一 |
| 14: 45 | 发放试卷二 |
| 14: 50 | 开始播放听力录音 |
| 16: 10 | 考试结束 |
| 14: 00 | 以后考生不得入场；考试正式结束前所有考生不得离场。 |

[监考人员必须阅读并填写反面的监考须知]

监 考 须 知

[监考人员须填写执行情况并签名，考试结束后将本表交学校主考]

时 间	内 容	(执行情况 正常打√)
13: 30	1. 组织考生入场。 检查准考证号与座位号是否相符，检查准考证上考生姓名与身份证或学生证是否相符	
13: 50	2. 拆封试卷一卷袋并发放试卷一及答题卡。指导考生填写试卷一及答题卡上的考生信息。(答题卡上“试卷编号”一项暂不填涂。)	
14: 00	3. 考试正式开始。考生做试卷一，即信息获取 (Part I) 和写作 (Part II) 部分。 考试开始后考生不得入场，作缺考论。 缺考考生的试卷一由监考人员填写姓名、学校代码及准考证号，答题卡由监考人员填写准考证号，再用铅笔在缺考栏、准考证号栏划好线。	
14: 35	4. 提示考生 5 分钟后结束试卷一考试。	
14: 40	5. 收试卷一。收卷期间考生不得答题。提醒考生准备听力考试。	
14: 45	6. 拆封试卷二卷袋。发放试卷二。 指示考生拆开试卷二封签，查看试卷二是否有缺页。 指导考生填涂答题卡上的试卷编号。发现问题及时纠正或报告主考。	
14: 50	7. 开始播放听力录音。 录音只放一遍。 听力录音播放完毕后，考生继续回答试题其余部分。 监考人员指导考生填写“试卷登记表”并仔细核对后签名。	
16: 05	8. 提示考生 5 分钟后考试结束。	
16: 10	9. 考试结束。 令考生停止答题。立即收回答题卡和试卷二。全部收齐点清后，才能允许考生离开考场。	
	10. 答题卡和试卷一 (包括缺考考生的空白答题卡和试卷一) 分别按准考证号由小到大顺序理好，先将答题卡装入答题卡袋 (不封口)，再与试卷一共同装入试卷一专用袋。 试卷二 (包括缺考考生的试卷二) 理好装入试卷二专用袋。 分别填好试卷一和试卷二袋封上所列各项并签好姓名，最后将试卷一和试卷二专用袋封好口连同录音带一起送交主考。	
	11. 确保试卷一和试卷二与启封时数目相符，没有短缺，以后发现差错由监考人员负责。	

监考人员签名

月 日 时 分

附件 7

四川省大学英语三级考试试卷登记表

学校代号 3185 学校名称 四川文轩职业学院 考场号 应到人数

(座位号是指准考证号的最后两位, 试卷编号是印在试卷封面页上的红色的 7 位数字)

座位号	试卷编号	签名	备注	座位号	试卷编号	签名	备注
01				16			
02				17			
03				18			
04				19			
05				20			
06				21			
07				22			
08				23			
09				24			
10				25			
11				26			
12				27			
13				28			
14				29			
15				30			

申明

对于上表中考生填写的信息, 我们已经核对无误, 并愿意承担因为错误信息而产生的后果。

监考教师(签名) -----, -----

年 月 日

【缺考(作弊)考生信息由监考教师代为填写, 在备注栏内注明缺考(作弊)。

【此登记表考试结束后需集中交回考办】

附件 8

二级考试意外事故处理预案

一、各考点在考前应仔细检查考场建筑情况，不得在危房内举行考试。

二、每个考场除有监考工作人员外，还应有至少一名技术人员在场。在考试中如遇确须紧急撤离的情况，监考工作人员应迅速组织考生有序撤离，技术人员应在第一时间切断机器（终端机和服务器）电源。

三、解除紧急情况后，工作人员应重新组织考生进入考场继续考试。考试仍用自己的考号登录，继续考试，系统将自动将事故前考生所答的结果保留在系统内。

四、如遇严重事故不能继续考试的，请迅速与二级考办联系。
值班电话： 13550076419

四川省大学英语二级考试办公室